

- (四) 運用種原保存技術，永續保存作物、畜產、水產、林業之遺傳資源；持續擴大種原保存數量，以及調查評估種原特性；維護更新作物種原專屬資料庫、網頁及查詢應用程式；持續選育耐高溫、耐旱澇、耐鹽等抗逆境農林漁牧品系與品種，並長期規劃其合理利用，以因應氣候變遷。

肆、後續規劃

依據「國家氣候變遷調適行動方案（107-111年）」計畫與成果管理機制，為落實調適策略與評估機制，針對關鍵議題進行討論凝聚共識，持續滾動檢討修正，以精進後續調適推動。本報告依各領域調適成果報告之未來規劃內容，劃分風險評估與治理、關鍵災害及自然系統等調適面向說明下一年度調適計畫執行重點如下：

- 一、**強化氣候變遷風險評估與治理**：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依據國科會 TCCIP 計畫所完成 IPCC 最新公布之 AR6 降尺度資料，進行災害風險圖之更新，並持續與相關部會進行交流討論，評估再版之風險圖製作與呈現方式可調整之處；環保署持續透過「氣候變遷因應法」之修法推動，促使氣候變遷調適得以接軌氣候變遷科學及風險評估，並授權研訂「氣候變遷風險評估作業準則」草案，以作為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與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研訂調適行動方案之依據。
- 二、**提升都市防洪韌性**：持續調整土地使用分區或使用管制，強化都市防洪、排水及滯洪等功能；透過多元方式推展政府主導都市更新工作，包括經費補助、促進國（公）有土地有效運用、都市機能改善及導入永續建築設計理念；建置低衝擊開發審查平臺，提供低衝擊開發技術諮詢。
- 三、**極端高溫因應**：持續於低溫、高溫、春節時期，結合民間資源與協力團體，對遊民進行食物與物資發放、訪視關懷等服務，持續加強關懷弱勢民眾；持續辦理登革熱防治工作，落實孳生源清除與民眾衛教宣導；

持續辦理公衛、醫事等防疫人員教育訓練及民眾衛生教育活動，並運用多媒體等通路加強宣導，以提升對食媒相關傳染病防疫專業與風險意識；持續優化傳染病通報系統功能，即時掌握全國傳染病疫情資訊及各項氣候變遷相關傳染病疫調資料。

- 四、**水資源永續利用**：持續辦理民生用水供水設施改善工程（防災備援水井、人工湖、伏流水、聯通管、淨水廠）、加速辦理再生水推動計畫、離島淡化海水設施、加強水庫集水區保育治理、建置水資源智慧管理及創新節水技術計畫、加強農田水利設施更新改善。
- 五、**海岸防護及海洋環境監測**：海岸防護計畫經公告實施後，擬訂機關視海岸情況，每5年通盤檢討一次，並作必要之變更；賡續我國海域水質監測點、海灘水質、掩埋場週邊海域水質之監測；推動海洋生物多樣性調查、監測及資料之建立，提供各棲地物種組成及環境變化評估、臺灣沿近海洋生態及生物多樣性基礎資料，完備臺灣海洋生物多樣性資料庫。
- 六、**自然生態系統維護**：持續推動重要濕地生態保育、濕地環境資料蒐整、海洋生物多樣性監測調查及保育策略擬定、近海漁業資源復育、漁港機能維護、監測生物多樣性的現狀及趨勢、加強水產動植物繁殖保育區內之生態保育。
- 七、**修法增訂氣候變遷調適專章**：為加速我國減碳作為並強化氣候變遷調適，環保署於110年10月21日預告修正「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將名稱修正為「氣候變遷因應法」，修法重點之一為增列調適專章，111年4月21日行政院會通過修正草案，並函請立法院審議；111年5月12日立法院委員會聯席會議完成「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修正草案初審。後續將加速推動修法作業，藉以適應全球氣候變遷衝擊並建構韌性體系，強化科研接軌及調適作為，降低氣候變遷衝擊。
- 八、**推動下階段調適行動方案**：為使下階段國家氣候變遷調

適行動方案得與最新國內外科學評估結果接軌，環保署於 110 年與災害防救科技中心合作，就國家氣候情境設定、IPCC AR6 報告接軌評估應用、調適領域推動架構等議題，邀集專家學者及相關部會開會討論，逐步建立氣候變遷風險評估相關規範與國家氣候情境，並規劃下階段 5 年行動方案，引導各部會研擬推動氣候變遷調適工作，進而整合各部會執行量能，發揮整體效益。